

冠县统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冠县统计局联系（地址：聊城市冠县红旗北路109号；邮编：252500；电话：0635-5261886；邮箱：gxtjjbgs@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1.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出台了《冠县统计局2022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2022年冠县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从“优化政务公开基础工作”、“优化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强化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四个方面对

冠县统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责任划分。



冠县人民政府
www.guanxian.gov.cn

[首页](#)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冠县](#) [搜索](#)

[首页](#) > [县政府部门信息公开](#) > [冠县统计局](#)

冠县统计局2022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2022-05-23 11:12:05

索引号	000014348/2022-00087	分类	部门实施方案
发布机构	冠县统计局	发文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名称	冠县统计局2022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文号	无

2022年冠县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发布、优化政务公开形式和内容，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优化政务公开基础工作

1、严格落实法定职责，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强化服务理念，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答复的及时性和针对性。（责任科室：办公室，各相关业务科室）

2、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督管理，突出统筹规划，规范日常运维，强化解读回应，加强各科室协同联动，及时准确传递统计权威声音。（责任科室：办公室）

二、优化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

3、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制发的对群众和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均要开展解读，规范解读程序，坚持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组织同审签同部署。（责任科室：办公室，各相关业务科室）

2. 信息发布数量。冠县统计局 2022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主动公开信息，累计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263 条。其中，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82 条，主要包括工作宣传、行政执法、统计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财政预决算、“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方面信息。“冠县统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81 条。

公开渠道	公开数量	所占比例
冠县人民政府网站	82	31.18%
“冠县统计”微信公众号	181	68.82%
总计	263	100%

3. 解读回应情况。2022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政策简明问答解读 1 篇，就政策背景、决策依据、出台目的等多方面对《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作出了详细解读。



冠县人民政府
www.guanxian.gov.cn

[首页](#)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政民互动](#)
[走进冠县](#)

[首页](#) > [县政府部门信息公开](#) > [冠县统计局](#)

政策简明问答：《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

时间：2022-07-12 19:00:00

索引号	000014348/2022-00141	分类	政策简明问答
发布机构	冠县统计局	发文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名称	政策简明问答：《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	文号	无

一、政策背景是什么？

按照住户调查制度设计要求，每5年进行一次大样本轮换，国家统计局定于2022开展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

二、决策依据有哪些？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30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聊政办字〔2022〕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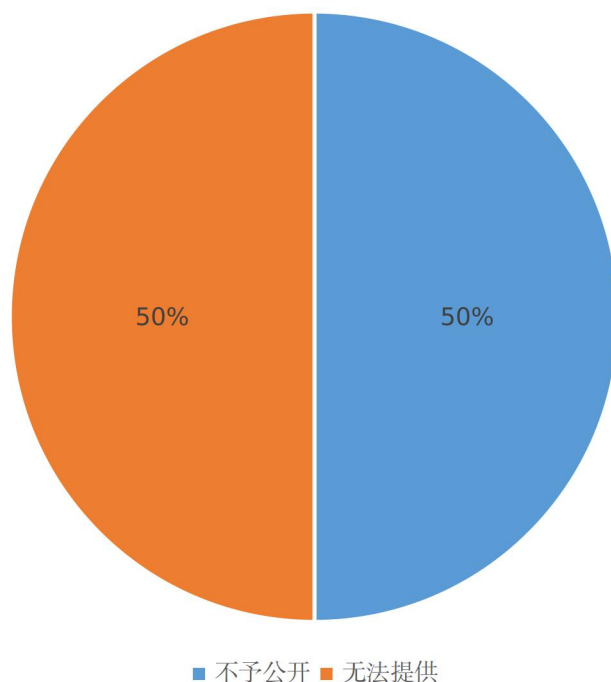
三、出台目的是什么？

有序推进工作开展，扎实做好我县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申请数量较去年增长 100%。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党务、土地信息等方面。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在答复的申请中：不予公开 1 件、占 50%，无法提供 1 件、占 50%。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冠县统计局2022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信息内容发布管理。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落实信息审核机制，确保信息发布质量。二是根据《冠县统计局 2022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定期梳理文件信息，及时通过门户网站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根据《冠县统计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冠县统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明确公开内容、公开主体，及时对政府信息进行维护和动态更新。二是开展政务新媒体自查，建好用好“冠县统计”公众号，及时发布统计信息，做好统计宣传工作。

统计领域

公开标准

部门

关键字

搜索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网站公开渠道	详情
1	统计法律规范	统计法律法规规章	统计领域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统计局	一键直达 查看	
2	统计法律规范	规范性文件	统计领域相关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统计局	一键直达 查看	
3	统计调查制度	国家统计局调查制度	开展统计调查工作中执行的国家统计调查制度的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实时更新	冠县统计局	一键直达 查看	
4	统计调查制度	地方统计调查制度	开展统计调查工作中执行的地方统计调查制度的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	实时更新	冠县统计局	一键直达 查看	

（五）监督保障

一是积极参加和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和培训会议，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学习培训，进一步促进业务能力的提升。二是根据人员变动及业务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负责人，切实抓好统计政务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性不足，信息发布形式单一，信息公开渠道不够丰富。二是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情况

一是丰富公开形式。对公开形式及渠道进行探索，拓宽、规范公开渠道，完善公开内容，结合统计开放日开展多种形式的创新性开放活动。二是提升公开能力。持续开展对政务公开能力的培训提升工作，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公开全流程中的薄弱环节，对标学习其他单位在政务公开工作的先进做法，全力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2年，冠县统计局根据《2022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全面优化统计领域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注，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维护和“冠县统计”微信公众号平台建设，及时发布统计工作信息，畅通群众参与渠道。扎实搞好政民互动，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改进工作作风，抓好任务落实，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保障。

序号	名称	发文日期	发布单位
1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11月）	2023年01月10日	冠县统计局
2	冠县2022年度11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3年01月10日	冠县统计局
3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10月）	2022年12月09日	冠县统计局
4	冠县2022年度10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12月09日	冠县统计局
5	2022年前三季度冠县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	2022年11月04日	冠县统计局
6	冠县2022年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2022年10月22日	冠县统计局
7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9月）	2022年10月22日	冠县统计局
8	冠县2022年度9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10月22日	冠县统计局
9	冠县2022年度8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09月30日	冠县统计局
10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8月）	2022年09月30日	冠县统计局
11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7月）	2022年09月15日	冠县统计局
12	冠县2022年度7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09月15日	冠县统计局
13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6月）	2022年08月15日	冠县统计局
14	冠县2022年度6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08月15日	冠县统计局
15	2022年上半年冠县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	2022年07月29日	冠县统计局
16	冠县2022年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2022年07月20日	冠县统计局
17	数字化解读：经济运行情况折线图（2022年5月）	2022年07月04日	冠县统计局
18	冠县2022年度5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07月04日	冠县统计局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2 年冠县统计局未收到建议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提高全县统计工作知晓度，进一步推进依法治统，提升政府统计公信力、执行力和政务公开透明，2022 年 9 月 20 日，冠县统计局在县法治广场举办以“数说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第十三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活动通过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手册、现场接受群众咨询等丰富多彩的形式，对统计工作和十八大以来冠县经济社会发展成就进行宣传介绍，向群众充分展现十八大以来全县统计系

统在党建引领、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经济运行监测、统计法治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取得的成绩和十八大以来冠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进一步促进了冠县统计公开透明，展现了统计部门与时俱进、创新发展的时代精神，弘扬了统计人员对党忠诚、担当奉献、为民调查的精神风貌。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